

知识产权每周 国际快讯

2024 年第 34 期（总第 252 期）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2024年9月6日

目 录

巴黎中央分院裁定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的心脏瓣膜技术 专利是有效的.....	3
爱立信和 OPPO 在未出庭会面的情况下签署全球交叉许可协 议.....	6
咖啡巨头星巴克向大麻零售商提起诉讼.....	8
沙利佳玛印度有限公司与艾玛米公司展开法律对抗.....	11
CAFC 宣布数据传输专利的其余权利要求无效并就替代权利	

要求议题发回重审以确定附带禁止反言效力.....	15
大陆集团撤回在特拉华州就汽车行业 SEP 许可问题对诺基亚 提起的诉讼.....	19

巴黎中央分院裁定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的心脏瓣膜 技术专利是有效的

近期，巴黎中央分院作出了该机构有关撤销请求的第一项裁决，即确认了美国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的一件重要专利是有效的。由主审法官保罗·卡塔洛齐（Paolo Catalozzi）领导的团队驳回了印度美烁生命科学公司（Meril Life Sciences，“美烁”）3家子公司提出的撤销诉讼以及两项撤销反诉。慕尼黑地方分院现在可以继续审理由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爱德华兹”）发起的侵权案件了。

最终，还是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的“辅助请求”产生了作用。在发布一个涉及撤销请求的裁决时，巴黎中央分院确认了爱德华兹生命科学公司编号为 EP3646825 的专利。该专利可用来保护一种包括人工心脏瓣膜和导管的系统。

因此，美烁提出的直接撤销诉讼以及两项撤销反诉均没有取得成功。今年4月，爱德华兹利用辅助请求提出了限制涉案专利的要求。正如判决书所述，巴黎的法官已经确认了这个受限版本的 EP3646825 号专利。此次争议的金额大约为800万欧元。不过，从整体来看，爱德华兹与美烁之间的斗争很可能会引起更多人的关注。

根据裁决结果，慕尼黑地方分院现在可以继续推进爱德华兹的侵权诉讼程序。该公司向德国美烁股份有限公司（German Meril GmbH）和印度美烁生命科学私人有限公司

(Indian Meril Life Sciences Pvt Ltd) 提出了指控。

美泺可以就裁决结果提出上诉。这被认为是有可能的，部分原因是此举或许可以进一步推迟慕尼黑的侵权裁决程序。

巴黎中央分院的首场听证会

6月初，统一专利法院（UPC）的巴黎中央分院审理了美泺起诉爱德华兹的案件，这是该机构处理的首个撤销案件。卡塔洛齐主持了听证会，塔季扬娜·日洛娃（Tatyana Zhilova）和具备技术资格的法官斯特凡·威廉（Stefan Wilhelm）也参与了相关工作。

互为竞争对手的爱德华兹和美泺多年来一直都在欧洲专利法庭上就心脏瓣膜技术进行着对峙。爱德华兹去年将争议带到了UPC。爱德华兹曾两次起诉美泺存在着专利侵权行为，起诉地点分别是慕尼黑地方分院和北欧—波罗的海分院。同时，慕尼黑也正在处理有关初步禁令的请求。

美泺的几家子公司均在慕尼黑地方分院提出了撤销反诉。2023年8月，美泺意大利（Meril Italy）在巴黎中央分院提出了针对EP3646825号专利的孤立的无效诉讼。今年5月份，美泺在同一个分院就爱德华兹的另一件专利提起了第二项撤销诉讼。

随后，慕尼黑地方分院将美泺德国和印度子公司的撤销反诉转交给了巴黎。巴黎法院于6月7日一起审理了所有针

对爱德华兹专利的指控。

UPC 就撤销案件作出的第二次裁决

此次的裁决是巴黎中央分院作出的第一项裁决，同时也是全体中央分院作出的第二次裁决。此前，慕尼黑中央分院推翻了安进公司（Amgen）的一项重要专利，该专利涉及降胆固醇药物 Repatha。这可能会消除掉该公司对赛诺菲（Sanofi）的药物 Praluent 提起平行侵权诉讼的基础。

地方分院以前曾就专利的有效性作出过裁决。7月4日，德康医疗公司（Dexcom）首次试图在位于巴黎的 UPC 地方分院起诉雅培（Abbott），理由是后者侵犯了其一项血糖监测专利，不过这次尝试并没有取得成功。巴黎分院宣布德康医疗公司的第 EP3435866 号专利是无效的。

首批作出的 4 项裁决

就在不久之前，杜塞尔多夫地方分院刚刚作出了第一项涉及侵权的裁决。法院同意了卡德维（Kaldewei）的请求，向德国浴缸制造商贝缇（Bette）发出了禁令。不过，当法院宣布裁决结果时，卡德维先是感到了震惊。主审法官罗尼·托马斯（Ronny Thomas）表示，法院已经认定卡德维的 EP3375337 号专利的原始版本是无效的。不过，尽管如此，卡德维已经提出了辅助请求，这一请求在 UPC 是有效的。基于扩展的版本，地方分院维持了这件专利，并认定贝缇的产品构成了侵权。

在巴黎中央分院作出裁决之后，仍然没有明确的迹象可以表明 UPC 的法官是否更倾向于作出撤销裁决。然而，从最初的有效性裁决以及到目前为止的初步禁令裁决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们热衷于审查涉案专利的有效性和授权问题。

(编译自 www.juve-patent.com)

爱立信和 OPPO 在未出庭会面的情况下签署全球交叉许可协议

近期，OPPO 和爱立信 (Ericsson) 宣布双方签署了一份为期多年的专利交叉许可协议。两家公司在没有在专利法庭提起诉讼的情况下达成了协议。

爱立信和 OPPO 之间签订的多年交叉许可协议涵盖了涉及包括 5G 在内的蜂窝技术的标准必要专利 (SEP)。

根据媒体得到的消息，OPPO 将向爱立信支付特许权使用费，两家公司还将在有关 5G 的项目上进行合作，例如设备测试，客户互动和营销活动。

爱立信的首席知识产权官克里斯蒂娜·彼得森 (Christina Petersson) 表示：“与 OPPO 签订的这份非常重要的特许权使用费许可协议使爱立信能够进一步投资于基础通信技术。现在，我们期待能够通过更多的 5G 协议来增加爱立信的知识产权收入，并扩展到诸如物联网和消费电子产品等其他的许可领域。”

据悉，两家企业在全球其他地区并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官司。

OPPO 需要面对其他的战斗

然而，爱立信和 OPPO 都卷入了涉及其他对手的 SEP 纠纷。

手机制造商 OPPO 目前与松下（Panasonic）展开了一场全球性的 SEP 大战。后者在欧洲针对 OPPO 和小米（Xiaomi）提起了 24 起诉讼，涉及一部分与 WCDMA 和 LTE 标准有关的专利。

松下不仅在统一专利法院（UPC）提起了诉讼，同时还在英国高等法院以及曼海姆和慕尼黑的地区法院采取了行动。

7 月 9 日，英国高等法院驳回了小米的临时许可申请。但是，OPPO 并未参与其中。英国法院已经将有关合理和非歧视（FRAND）的审判工作安排到 10 月进行。

与此同时，OPPO 还面临着来自 InterDigital 的全球性 SEP 诉讼。在今年的 1 月份，慕尼黑地区法院裁定，OPPO 和其他专利用户侵犯了 InterDigital 所拥有的 SEP。这件 SEP 与 3G、4G 和 5G 标准有关。这些公司正在德国、美国、英国以及其他国家/地区的法院中进行着斗争。此外，OPPO 还面临着飞利浦（Philips）在欧洲发起的诉讼。

爱立信面对着来自联想（Lenovo）的 UPC 指控

斯堪的纳维亚的电子企业爱立信 (Ericsson) 在欧洲和其他地方正面临着来自联想的指控。2023 年 10 月，爱立信在北卡罗来纳州东区法院提起了第一项专利诉讼，随后又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 (ITC) 提出了申诉。在今年的 2 月份，在联想子公司摩托罗拉 (Motorola) 在慕尼黑地方分院提出两起针对爱立信的侵权诉讼之后，这场纠纷也进入了 UPC。

但是，联想并没有寻求让 UPC 发出波及整个欧洲的禁令。据推测，该公司正考虑在伦敦英国高等法院采取行动。作为对美国专利侵权和 ITC 案件的回应，联想在英国高等法院提起了诉讼，并要求签订全球交叉许可。

不是第一份协议

今年，在手机行业中出现了一连串交叉许可交易。今年 1 月，OPPO 与诺基亚就签署了一项交叉许可协议。自 2021 年以来，两家公司已经在中国、德国、法国、荷兰、印度、和英国以及其他五个国家向对方提起了起诉。这场争端引起了人们的特别关注，部分原因在于它是在过去 3 年中涉及范围最广的移动通信战之一。

2022 年的夏天，在慕尼黑地区法院下令冻结销售业务后，OPPO 也退出了德国市场。

(编译自 www.juve-patent.com)

咖啡巨头星巴克向大麻零售商提起诉讼

在于近期出现的一场品牌大战中，星巴克（Starbucks）向总部位于纽约的大麻企业 Starbuds Flowers（“Starbuds”）提出了商标侵权指控，此举引发了一场风暴。显然，这位咖啡巨头并没有被 Starbuds 那厚颜无耻的标志所逗乐。这件标志所描绘的图像是一个美人鱼正在沉迷于大麻烟卷，这是一种对星巴克的女妖塞壬（Siren）标志的戏谑性的致敬。

美人鱼标志引发的法律大战

那么，这场法律纠纷背后到底发生了什么呢？Starbuds 以利用食品卡车运送大麻而闻名，其现在被指控公然抄袭了星巴克的全球知名标志。自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就一直以美人鱼为主角的星巴克并没有对此事置之不理。这家咖啡巨头以其品牌完整性而自豪，因此在看到自家标志被扭曲成抽烟的样子时，他们感到了一丝苦涩。

Starbuds 在他们的卡车、产品和网站上贴上了这个经过改动的标志，并在 2023 年 3 月引起了星巴克的注意。星巴克在 2023 年 8 月份立即发出了一份停止和终止函，而 Starbuds 并没有对此感到意外。随后，星巴克又根据《数字千年版权法》发出了一份通知，但是同样没有获得想要的结果。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星巴克决定提起诉讼以捍卫其商标。

为什么这对星巴克很重要

对于星巴克来说，这不仅仅是一件标志。这事关如何保

护好一个花费几十年才建立起来的品牌。这两件标志之间的相似性很容易会让顾客群体感到困惑，让他们怀疑星巴克是否真的出人意料地进入到了大麻市场。这种品牌稀释的效果对于星巴克来说是一场噩梦，该公司一直在依靠其独特的身份来保持着市场竞争优势。星巴克不仅要求 Starbuds 停止使用侵权标志，同时还要销毁全部带有该标志的产品，并交出未经授权就使用该标志所赚取的任何利润。这家咖啡公司为其标志提供的激烈辩护凸显出商标权在商业世界中的重要性。

更大的愿景

这场官司证明了星巴克会坚定不移地致力于维护其品牌。多年以来，他们的标志一直是质量和稳定性的象征，他们不会让这种情况出现改变。这不是星巴克第一次为商标进行辩护，他们以前也走过这条路，并取得了胜利，从而进一步巩固了他们品牌的完整性。

这起诉讼的结果可能会为未来的案件开创先例，其凸显了知识产权在维护品牌信任度和价值的过程中所发挥出的重要作用。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保护这些权利正在变得愈发重要。

结语

从宏观的角度来看，星巴克所采取的法律行动不仅仅是一场关于标志的斗争，同时也体现出了他们要维护其客户信

任度和忠诚度的立场。通过对 **Starbuds** 采取行动，星巴克不仅捍卫了自己的品牌，而且还为公司应该如何认真对待知识产权设定了标准。俗话说“模仿是最真挚的恭维”，但是对于星巴克来说，这同时也是最真诚的法律行动形式。

这起诉讼的结果很重要，因为它将为以后如何处理类似的案件树立起一个榜样。它凸显出知识产权在维护与星巴克等知名品牌相关的信任度和价值时所起到的关键作用。随着竞争的白热化，保护好知识产权对于确保客户能够继续信任他们喜爱的产品的质量是至关重要的。

在一个品牌声誉就能决定企业成败的世界里，星巴克坚决为其商标提供辩护的行为提醒着人们知识产权的重要性。通过保护品牌，星巴克不仅要保障自己的利益，同时还要确保其能够满足忠实客户群体的期望。此案的结果可能会影响到其他公司在未来处理品牌保护和知识产权事务的方式。

（编译自 www.mondaq.com）

沙利佳玛印度有限公司与艾玛米公司展开法律对抗

在一场充满着各种风险的法律对抗中，音乐品牌沙利佳玛印度有限公司（**Saregama India Ltd.**）向艾玛米有限公司（**Emami Ltd.**）提起了诉讼，以阻止艾玛米在未获得授权和许可的情况下在其“阿育吠陀防脱发洗发水（**Kesh King Anti Hair fall Shampoo**）”中使用源自于 1957 年电影《**Naya Daur**》

中的永恒经典旋律“Udi Jab Jab Zulfein”。

德里高等法院目前正在负责审理此案。该案深入剖析了版权法领域，并提出了有关企业在使用那些受到保护的文化瑰宝时所需要承担起的责任和道德义务的问题。这场法律斗争的最终结果很有可能会为人们建立起一个有关公司行为和艺术诚信的先例。

案件背景

由传奇大师奥姆卡尔·普拉萨德·纳亚尔（Omkar Prasad Nayyar）作曲并由默罕默德·拉斐（Mohammed Rafi）深情嗓音演绎出的宝莱坞经典作品“Udi Jab Jab Zulfein Teri”超越了时间，在印度华丽的音乐世界中占据着自己的一席之地。沙利佳玛印度有限公司是大量宝莱坞复古作品的保管人，同时也是《Naya Daur》的文学、音乐作品以及录音制品的独家所有人（其中就包括在 1955 年达成协议的“Udi Jab Jab Zulfein Teri”作品）。另一方面，艾玛米则是一家著名的个人护理产品供应商，其产品就包含上述阿育吠陀防脱发洗发水。该公司在近期制作了一支视听广告，其中就融入了这个备受人们喜爱的曲调。

根据 1957 年《版权法》第 14 条 a 款的规定，沙利佳玛印度有限公司指出，上述协议已经赋予他们复制或者制作这些珍贵作品的录音制品的专有权利。2024 年 6 月，该公司强烈呼吁要维护好这部分权利，并声称艾玛米在没有获得必要

许可的情况下就擅自在自己的广告中播放了这首歌曲，从而违反了法律。

剖析当前这一法律问题时需要对 1957 年《版权法》进行细致的解读，特别是该法案的第 14 条 a 款、第 26 条以及第 27 条。其中，第 14 条 a 款赋予版权所有人以复制和传播相关作品的专有权利。同时，第 26 条和第 27 条则分别界定了电影和录音制品的版权保护期限。

艾玛米认为，自电影发布之年后的下一个日历年开始计算，涉案歌曲录音权利中的版权已经延续了 60 多年，并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沙利佳玛辩称，尽管艾玛米确实在 2023 年 10 月 26 日签署了来自于沙利佳玛的许可文件，但是他们并没有完成必要的许可手续。沙利佳玛坚持认为，艾玛米后续的行为，即未经同意便使用了涉案歌曲并对沙利佳玛的所有权提出了质疑，构成了对其版权的公然侵犯。

根据《版权法》第 22 条、第 27 条、第 51 条和第 55 条的规定，沙利佳玛就其神圣且不可侵犯的专有权利提出了指控。他们表示，印度表演权协会（IPRS）在 2023 年 11 月 9 日颁发的证书再次确认了他们的所有权。为了获得救济措施，沙利佳玛要求对方就未经授权的使用行为提供赔偿金，并要求法院发出禁令以阻止艾玛米再次使用这首歌曲。

另一方面，艾玛米以他们对原始协议作出的解释为自己

进行了辩护。他们争辩道，1955年10月17日的协议让沙利佳玛获得了有关录音权的专有权利，但是根据1957年《版权法》的第26条和第27条，这些权利现在已经失效了。艾玛米认为，自《Naya Daur》于1957年8月15日上映之后已经过了60年，因此上述权利在2017年8月15日也应该结束了。此外，艾玛米还对B.R. Films在2007年5月31日发出的信件合法性提出了质疑，沙利佳玛就是依据这封信提出的指控。艾玛米辩称，这封信并不构成转让协议，因此不能证实沙利佳玛对于所有权的主张。

法院的分析与裁决

德里高等法院在大法官米尼·普什卡纳(Mini Pushkarna)的支持下发出了一项命令，要求艾玛米在4周之内处理好针对他们的严重指控。预计沙利佳玛会在随后的两周之内提出反驳意见。作为一项临时措施，法院已命令艾玛米在两周内向法院登记处存入100万卢比，以此体现出被告的诚意并作为对相关侵权行为的预期性补偿。

法院要求沙利佳玛提供全面的文件，以及一份庄严的宣誓书，其中介绍了他们通常为使用其版权作品的类似行为而收取的标准许可费。

这起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案件所带来的潜在后果可能会对印度的音乐和广告领域产生深远的影响。这项有利于沙利佳玛的判决凸显出坚定不移地遵守版权法规定的极度重要

性，并可能预示着一个会严格保障知识产权的新时代的到来。这样的裁决将阐明在商业环境中获得适当许可从而使用受版权保护内容的至关重要性。

相反，如果法院作出了有利于艾玛米的判决，那么此举可能会让有关各方对当前的许可做法重新进行评估，并就版权法规作出更多细致的解释。这可能会显著改变广告商与宝莱坞歌曲进行互动的形式，从而推动人们转向精心购买那些已经获得适当许可的音乐，以规避法律纠纷。

（编译自 www.mondaq.com）

CAFC 宣布数据传输专利的其余权利要求无效并就替代权利要求议题发回重审以确定附带禁止反言效力

7月22日，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CAFC）在合勤科技（ZyXEL）通讯公司诉 UNM Rainforest Innovations（UNMRI）案中作出了一项先例判决，维持了专利审判和上诉委员会（PTAB）对 UNMRI 的显而易见性结论，而 UNMRI 认为合勤科技的专家证人歪曲了其对 PTAB 所依赖的专家报告的贡献。CAFC 还推翻了 PTAB 关于 UNMRI 受质疑的一项专利权利要求非显而易见的结论，并将 UNMRI 的替代权利要求发回 PTAB，以考虑这些主张是否因附带禁止反言而无效。

合勤科技公司向 PTAB 提交的双方复议程序（IPR）申

请对第 8265096 号美国专利“构建框架结构的方法”的权利要求 1 至 4 和 6 至 8 提出了质疑。8265096 号专利保护一种组织数据传输信息的方法，该方法支持较新的高速无线宽带标准，同时与较旧的宽带标准维持兼容。合勤科技公司以第 20090067377 号美国专利申请(“Talukdar”)和第 20070155387 号美国专利申请(“Li”)为基础，对 8265096 号专利权利要求 1 至 4、6 和 7 的有效性提出质疑。合勤科技还对基于 Talukdar 专利和美国专利申请第 20070104174 (Nystrom) 号组合的第 8265096 号专利的权利要求 8 提出质疑。

专家报告中的微小改动涉及可信度而非可采性

在 IPR 程序期间，UNMRI 提出了一项修改动议，要求从 PTAB 的修改试点计划动议中获得提供初步指导。虽然该指导指出 UNMRI 的动议没有为整个拟议的权利要求提供书面描述支持，但 PTAB 还是给了 UNMRI 机会对修改动议作出答复，其中包括 8265096 号专利说明书中已存在的支持。尽管 PTAB 宣布除权利要求 8 外合勤科技所质疑的每项权利要求都是无效的，但 PTAB 批准了 UNMRI 的修改动议，该动议增加了替代权利要求 44 至 47、49 和 50。这些替代权利要求包括了权利要求 8 中的一个权利要求限制，特别是与较新的无线宽带标准兼容的数据格式，该格式具有比旧标准中使用的“更密集的导频符号”。

在上诉中，UNMRI 对合勤科技的专家证人提交的一份

显而易见性报告提出质疑,该报告被 PTAB 用作宣告 8265096 号专利权利要求无效的依据。在取证过程中, UNMRI 了解到该报告是由一名专家证人在之前的诉讼程序中撰写的,而合勤科技在此次 IPR 中的专家证人几乎没有修改过该报告,就在合勤科技的请求书上签字提交了该报告。但是, CAFC 认为, PTAB 没有滥用自由裁量权,它认为这些问题影响的是专家的可信度,而不是报告的可采性。

CAFC 的结论是, PTAB 的显而易见性结论得到了实质性证据的支持。CAFC 认为,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有动机将 Talukdar 用于传统和较新无线宽带标准的帧结构与 Li 结合起来,后者教会了在传统系统中使用较短的符号周期来处理移动较快的远程单元。合勤科技公司专家报告中提出的结论支持了结合两者专利的动机。

CAFC 对权利要求 8 宣告无效会对替代权利要求产生禁止反言效力

8265096 号专利的权利要求 8 对导频符号的使用进行了略微不同的限制,导频符号是以规则的间隔发送的非数据符号,用于校正不断变化的信道条件。正如 CAFC 所指出的,权利要求 8 展示了一个“微妙的区别”,即要求在更新的通信系统中使用更密集的导频符号,而不是像被 8265096 号专利宣告无效的权利要求中提出的那样,要求导频符号传输之间的时间间隔很短。

CAFC 推翻了 PTAB 关于权利要求 8 参照 Talukdar 和 Nystrom 专利并非显而易见的结论，指出 Nystrom 专利中存在符号密度限制是不争的事实。虽然 Nystrom 专利没有明确指出更密集的导频符号可以改善信道估算或抵消高多普勒频移，但 UNMRI 自己的专家报告没有提供任何推理来支持这样的结论，即普通技术人员不会认识到更高的导频符号密度对经历高多普勒条件的快速移动用户的好处。

CAFC 驳回了合勤科技对 UNMRI 公司的修改动议的程序性质疑，理由是该动议未包含充分的书面描述支持。尽管 UNMRI 使用修改试点计划动议并未排除书面描述要求，但 CAFC 指出，该计划的存在是为了让专利所有人能够纠正原始修改动议中的错误。由于合勤科技没有提供证据证明其因 PTAB 允许 UNMRI 在答复中提供书面描述报告的决定而受到损害，因此 CAFC 裁定，PTAB 所犯的任何错误都是无害的。

但是，合勤科技的论证获得了成功，即如果 CAFC 对 8265096 号专利的权利要求 8 宣告无效，则 UNMRI 的替代权利要求应发回 PTAB 重审。虽然这一论证是在上诉时首次提出的，但 CAFC 指出，在其确定权利要求 8 无效之前，并不存在附带禁止反言的可能性。在发回重审时，CAFC 还指示 PTAB，其可能希望根据 Talukdar、Li 和 Nystrom 专利的组合来定夺替代权利要求不具备专利性，合勤科技并未主动

提出这一专利性判断。

(编译自 ipwatchdog.com)

大陆集团撤回在特拉华州就汽车行业 SEP 许可问题 对诺基亚提起的诉讼

背景：汽车行业的参与者和游说者已经并将继续做出各种尝试，推动降低标准必要专利（SEP）的专利使用费。汽车创新联盟（Alliance for Automotive Innovation）最近的一封信释放的杂音比信号多。7月15日，英格兰和威尔士高等法院（EWHC）驳回了特斯拉对 Avanci 许可平台和 InterDigital 公司的 FRAND 主张。2022 年，远程信息控制单元（TCU）和（更著名的）轮胎制造商大陆集团（Continental）放弃了对 Avanci 及其几家许可方（其中包括诺基亚（Nokia））的美国联邦诉讼。但是，在这一阶段，大陆集团已经在特拉华州法院就同样的问题对诺基亚提起了诉讼。

最新消息：7月18日，诺基亚发布了 2022 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财报。在“诉讼和程序”部分，诺基亚列出了与亚马逊（Amazon）、惠普（HP）和惠尔丰（Verifone）之间正在进行的纠纷，但最有趣的是以下内容：“大陆集团还在 2021 年向诺基亚提出了违约和涉及 FRAND 的诉讼。大陆集团现已撤回该诉讼。”

直接影响：为了了解这究竟是撤诉还是和解（这可能意

味着大陆集团将获得诺基亚的专利许可)，媒体 ip fray 联系了诺基亚。诺基亚的发言人不愿发表评论，但向 ip fray 确认，该公司在汽车行业的许可惯例保持不变。诺基亚所说的“许可惯例”是指通过 Avanci 和双边许可（如最近与一家未具名的中国汽车制造商），在终端产品层面同时进行集体许可。

更广泛的影响：几年前，诺基亚在德国的汽车 SEP 许可模式也面临着两个相关的挑战：诺基亚起诉戴姆勒（Daimler）的案件之一被杜塞尔多夫地区法院移交给了欧洲法院（ECJ）；华为（Huawei）提出的第三方反诉被从戴姆勒的案件中分离出来，并在某一节点被撤回。此后不久，诺基亚和华为续签了专利交叉许可协议。

大陆集团与 Avanci 和诺基亚在 2019—2024 年间的纠纷诉讼史就像一场美国诉讼奥德赛，但却没有辉煌的结果。大陆集团首先在加利福尼亚州北区法院提起诉讼，希望借助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TC）诉高通公司案中的有利判例，但该案后来被第九巡回法院部分推翻，部分（组件层许可问题）归于无效。露西·H·许（Lucy H. Koh）法官拒绝签发针对诺基亚的临时限制令，而是批准了将案件移交德克萨斯州北区法院的动议。在达拉斯，当时的首席法官芭芭拉·林恩（Barbara Lynn）驳回了这起联邦诉讼，她认为大陆集团关于条款 3 的论证成立，但反托拉斯的诉讼不成立，而且其反托拉斯诉讼请求的合理性也存在问题。第五巡回法院维持原

判。起初，该合议庭甚至想超出林恩法官的判决内容，但后来又满足于简单明了的维持原判。大陆集团可以向美国最高法院提出申诉，但在 2022 年放弃了。

2021 年，在第五巡回法院的上诉程序中，大陆集团提起了特拉华州诉讼（合同法），而这一诉讼现在终于不复存在。Avanci 并非正式被告，而是事实上的被告。诺基亚公司提出将案件移交联邦法院（特拉华州北区美国地区法院）的动议，首先导致了案件的移交，但随后又被退回。大陆集团的诉状克服了州法院最初的一些挑战，但显然不可能胜诉，因为大陆集团往往将在美国诉讼中浪费大量金钱作为最后一根稻草。

大陆集团在特拉华州大法官法庭上试图实现的目标，除了钓鱼式调查（取证）之外，还可以归结为有关高通芯片的专利权用尽论证，以及根据美国合同法提出的组件层许可主张。该合同法是美国的州法律。

大陆集团公司从未被 Avanci 许可方起诉过（这也是联邦诉讼无果而终的主要原因）。Avanci 的许可人授权其向汽车制造商颁发的许可附带“委托制造权”，这就为像大陆集团这样的 TCU 供应商提供了法律上的确定性，只要他们为 Avanci 的许可客户生产产品。但这些许可人并不允许 Avanci 向大陆集团等公司授予详尽无遗的组件层许可。这不是 Avanci 的错：Avanci 并不拥有相关专利。

自 2019 年以来，大陆集团在美国的诉讼活动中白白耗费了数百万美元，事实上是白白浪费。本来还有其他不一定成功，但更有可能奏效的办法，比如提起与华为类似的杜塞尔多夫诉讼。大陆集团还向欧盟委员会竞争总司（DG COMP）提出了欧盟反垄断投诉，但该投诉从未导致对诺基亚许可惯例的正式调查。欧盟委员会敦促各方进行调解，但这一努力也以失败告终。

大陆集团没有（或至少没有正式）参与汽车许可谈判小组（ALNGs）的垄断审批工作。大陆集团也不太可能参与中国最近的事态发展。

迄今为止，针对 Avanci 模式的诉讼有两起：大陆集团在美国的两起诉讼均已成为历史，而特斯拉（Tesla）在英国的诉讼则被驳回，因为特斯拉在上诉中很难克服这一困难。与此同时，采用 5G 技术的非中国汽车制造商迄今已获得 Avanci 5G 许可。目前还没有任何与 Avanci 专利池相关的 5G 专利实施行动。

（编译自 ipfray.com）